

云南省通信管理局文件

云通信局发〔2021〕14号

关于开展西双版纳州通信工程建设质量与 安全生产、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商务楼宇宽带接入市场联合整治 行动监督检查的通知

西双版纳州、昆明市、普洱市通管办：

为贯彻落实工信部关于通信建设工程有关要求，我局定于2021年3月15日至19日对西双版纳州通信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生产情况（含隐患整治、特殊环境特殊时期安全生产）、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光纤到户、商务楼宇宽带接入市场联合整治行动等工作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查主要内容

（一）西双版纳州通管办工作检查

办公场所、办公设施、人员配置；制度及管理办法；月例会；印章管理、使用和登记；通信报建（工程建设项目清单台账，审



查审核资料等); 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协调机制建立文件, 统筹证明, 共维等); 重点场所、公共场所免费开放清单台账; 5G移动通信基础设施规划编制; 其他重点工作和成果。

(二) 通信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生产

检查2020年1月以来通信建设项目(含新开工、电信普遍服务和跨年建设项目)。重点检查4G、5G、室内分布系统、光纤到户等工程的共建共享、招投标、建设情况。检查通信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含各基础电信企业、铁塔公司、其他独立铁塔运营企业、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落实通信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 建设单位(指各基础电信企业、铁塔公司、其他独立铁塔运营企业)是否严格履行“勘察—设计—施工”的基本建设程序。检查基础电信企业租用铁塔等站址设施时, 是否明确铁塔类基站配套设施的维护要求等相应资格条件和各自安全生产责任, 是否有相关报建审批材料和竣工验收报告, 是否租用建设程序不规范或未竣工验收合格的设施。

(三) 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检查西双版纳州通管办、各基础电信企业、铁塔公司、三网融合试点企业、宽带接入网试点企业、其他独立铁塔运营企业是否严格履行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规定和要求, 是否存在违反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规定的行为。

(四) 光纤到户及商务楼宇宽带接入市场

检查2013年4月1日以来, 住宅区和住宅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国家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开展商务楼宇宽带接入



市场检查，重点检查 2017 年 4 月 1 日以来，商务楼宇综合布线系统工程标准执行情况。

二、检查人员

检查采用联合检查方式，由省通信管理局、昆明市通管办、普洱市通管办、西双版纳州通管办组成检查组。

三、检查步骤

（一）召开会议

- 1.西双版纳州通管办作总体工作汇报。
- 2.检查组介绍这次通信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生产、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光纤到户、商务楼宇宽带接入市场联合整治行动等检查要求。
- 3.通管办工作交流。

参会人员要求：检查工作组、西双版纳州通管办全体工作人员，西双版纳州各基础电信企业、铁塔公司分管副总经理以及其他独立铁塔运营企业代表参加会议。

（二）监督检查

到所抽取的项目现场一起检查通信建设工程实体以及相关资料。请被检查单位提供帐篷和桌椅。

（三）反馈检查情况

对检查的问题进行反馈，监督责任单位整改，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进行处理。

四、检查要求

- 1.请昆明市通管办、西双版纳州通管办、普洱市通管办各派 1-2 名人员参与检查工作，3 月 5 日前将参加检查人员名单上报我



局。

2.请西双版纳州通管办做好本次检查的组织和配合工作。

3.检查工作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检查组人员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楼家阳 63554772、13398855998)

抄送：中国电信云南公司、中国移动云南公司、中国联通云南省分公司、中国铁塔云南省分公司。

云南省通信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2月23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